

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14、
15樓

承辦人：吳子綾

電話：03 3322101~7521

電子信箱：juby80016726@ms.tyc.edu.
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龜山區新路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8年10月15日

發文字號：桃教中字第1080091915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來函 (1080091915_Attach01.pdf)

主旨：轉知「華語文能力測驗」11月正式考試事宜，詳如說明，
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國家華語測驗推動工作委員會(以下簡稱華測會)108年
10月14日師大華測字第1082000122號函辦理。

二、有關華語文能力測驗11月正式考試訊息如下：

(一)報名時程：自10月7日(星期一)至10月23日(星期三)
止。

(二)考試日期：

1、11月16日(星期六)：聽讀測驗。

2、11月17日(星期日)：口語測驗與寫作測驗。

(三)考試地點：國立臺灣師範大學、國立臺北教育大學、文
化大學推廣教育部、醒吾科技大學、中原大學、國立清
華大學、靜宜大學、國立彰化師範大學(進德校區)、國
立成功大學、文藻外語大學、慈濟大學。

三、優惠訊息：若為華測會策略聯盟單位，所屬外籍人士可享

教務處 108/10/15 15:09



1080006838

有附件

正式考試九折優惠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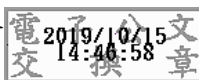
四、報名網址：<https://reg.sc-top.org.tw/>。

五、模擬試題：<http://www.sc-top.org.tw/mocktest.php>。

六、本次考試詳細資訊請參考官網最新消息：<http://www.sc-top.org.tw/>；或逕洽華測會考試推廣組（02）7734-5638 轉8201-8205。

正本：本市各市立學校

副本：本局國小教育科、本局高中科、本局終學科



裝



訂

線